

大连科技学院校企合作科研产业处通知

大科校企科研通〔2024〕46号

关于开展校级产教融合特色专业 培育试点遴选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深入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精神，落实《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实施意见》工作部署，履行《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高中等学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实施意见》各项工作要求，创新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模式，加强校企合作，不断提升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学校现组织开展产教融合特色专业培育试点的遴选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申报范围

全校本科专业在产教融合方面建设基础较好、产教联动深入、人才培养成效显著的各类专业均可申报校级产教融合特色专业培育试点。

（二）申报基础

申报专业应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构建“政、产、学、研、用”协同育人体系，已与共建方签订校企合作协议，建立了人才共育的协同管理机制，现有教学基础和实验实训条件能满足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培养需求。共建方为规上企业或专精特新企业，前期有一定的合作基础和合作成果。

二、主要任务

（一）构建产教深度融合机制。建立行业企业深度参与高校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的新机制，深化产学研全方位合作，加快实现专业培养与产业需求衔接、专业课程内容与从业能力衔接、教学过程与生产实践衔接、科技研发与企业技术创新衔接，推动学校和行业企业实现协同发展、同频共振、融合创新。

（二）创新应用人才培养体系。以产业需求为导向，按照相应行业产业的知识能力素质要求，发挥企业育人重要作用，校企联合制定专业建设方案和人才培养方案，实现校内培养方案和校外培养方案融合贯通，共同创新教学方式，共同组织实施培养过程。改革应用型人才评价制度，突出以能力和素质评价为导向的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考核评价方式。

（三）推进课程教材体系构建。校企联合构建与应用型人才培养定位相符的产教融合型课程新体系。企业为共建专业量身定制开发课程模块或项目化课程，嵌入的企业课程模

块与专业课程有机衔接，强化工程实践能力等专业综合能力培养。校企合作开发建设数字图书、慕课、微课、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电子书包等优质数字教学资源，及时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纳入课程教学内容。优先选用有行业企业参与编写的教材及讲义。

（四）加强实践教学能力培养。校企共建集实践教学、科技研发、生产实习、培训服务等多位一体的实习实训平台，营造真实的生产和技术开发工作环境。建立合作企业案例库进行案例化教学，按照行业、企业操作规范进行工程化培训和项目训练，实行真题真做，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动手能力。鼓励行业企业将技术革新项目作为大学生毕业设计（论文）的课题来源，安排企业导师进行全程指导。

（五）强化“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改革教师聘任制度和评价考核办法，把行业背景和企业实践经历作为教师考核和评价的重要内容。鼓励建立校企人力资源共建共享机制，设立若干企业教师专岗和产业教授岗，促进企业技术骨干与专业教学骨干双向交流。企业特聘教师积极参与专业课、实习实训等教学环节。建立专任教师定期赴合作企业轮训制度，不断扩大“双师型”教师比例，优化师资队伍结构。掌握企业的前沿装备与技术，挖掘企业的技术需求，为企业解决技术难题。与企业联合技术攻关，解决卡脖子关键技术，促进企业的高质量发展。

（六）深化创新教育改革。推动创新教育融入专业培养，实现创新教育目标在素质教育、专业教育、教学评价等方面的深度融合。学校与合作企业共建创新实践教育中心或基地，共同开发创新课程和教学内容，共同推进创新项目训练，共同促进学生创新能力和水平的提升。

三、遴选方法

各学院以专业为单位自主申报，校企合作科研产业处组织专家评审、答辩、结果公示，遴选确定校级产教融合特色专业培育试点。产教融合特色专业培育试点建设周期2年。鼓励符合条件的专业积极申报。答辩时间及方式另行通知。

四、经费支持

对立项的产教融合特色专业培育试点，学校给予建设经费支持。建设经费使用范围包括：

（一）邀请国内专家对产教融合特色专业建设进行咨询、指导等方面的支出。

（二）校企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与完善等方面的支出。

（三）提升专业实践水平开展的实习实训基地建设方面的支出。

（四）与行业、产业、企业、院所、高校、地市等协同育人人才培养模式建立与完善，提升学生就业能力、创新创业能力等方面的支出。

（五）教师参加国内产教融合专题研讨会以及开展合作

研究等方面的支持。

（六）开展校企课程建设、教材建设、校企科技研发等方面的支出。

经费具体使用办法参照《大连科技学院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经费管理办法》（大科校发〔2021〕110号）执行。

五、申报材料

各学院以专业为单位填写《大连科技学院产教融合特色专业培育试点申报书》，于2024年4月24日前将纸质版加盖学院公章一式一份报送至校企合作科研产业处，申报书电子版（word）及答辩ppt发送至校企合作科研产业处邮箱：DKY_KJC@163.com。邮件命名“产教融合特色专业-xx专业”，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邹显波 巴赫 联系电话：86245058

附件：1. 大连科技学院产教融合特色专业培育试点申报书
2. 校级产教融合特色专业试点培育验收标准



大连科技学院校企合作科研产业处

2024年4月18日印发
